



## 中山市南区渡头村环村东路西侧（1）（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环一路63-89号）物业“中山市南区南丰工业园进行征集招商代理”的招商公告信息表

委托方物业基本情况	出租方名称	中山市冠中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中山市石岐区悦来南路5号
物业招商代理负责的出租资产基本信息	物业招商代理负责的出租资产概括	中山市南区渡头村环村东路西侧（1）（现址：广东省中山市西环一路63-89号）项目“中山市南区南丰工业园”进行招租招商
	计算租金面积	园区可出租面积约为43083.23m <sup>2</sup>
	出租用途	工业
	出租期限	2年
	免租期限	无
	租金挂牌价格（人民币）	正式招租价格根据市场环境确定。
	是否涉及优先承租权	否
	是否允许联合承租	否
交易方式的确定	挂牌期满，如征集到两家（含）以上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	非独家代理
	挂牌期满，如只征集到一家符合条件的意向承租方	非独家代理
公告时间	自公告之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	
受托方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且经营范围须具有房地产中介服务或招商租赁服务或房地产经纪服务或土地使用权租赁或住房租赁等相关范围	
意向受托方	意向受托方在办理委托意向登记手续时，须提交下列相关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完整、有效。	

需提交材料	<p>企业或者其他合法组织（以下材料均需加盖公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核原件）；</li> <li>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li> <li>3.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核原件）；</li> </ol>	
履约条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受托方应积极履行招商（招租）代理服务，积极寻找有关意向人，维护委托方的权益，不得未经受托方同意变更租赁（招商）之条件。</li> <li>2. 在确认意向客户后，受托方须与意向客户签署正式的意向文件，确认意向客户是通过受托方了解到该物业的招租（招商）情况并有意向与委托方签署租赁合同，否则委托方有权拒绝承认受托方的代理服务。</li> <li>3. 受托方在要求委托方支付佣金前，需向委托方提供上述意向客户与受托方签署的书面确认文件，经双方确认无误后，受托方向委托方开具等额的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增值税发票。</li> <li>4. 本合同服务期满后，除委托方书面同意外，委托方就该项目签署的相关合同，与受托方无关，受托方不得向委托方主张佣金等权利。</li> <li>5. 受托方承担其工作人员的工资、个人佣金、社保等薪酬福利等及其他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或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费用。</li> <li>6. 受托方应保证其是具备相关的代理资质，并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委托方提供相应的资质材料。</li> <li>7. 受托方必须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规。不得超越委托方委托的范围向客户作出任何承诺；不得以委托方的名义从事本合同约定的项目以外的任何其他活动；也不得以委托方名义向认购人或意向客户收取任何未经委托方同意的款项。</li> <li>8. 其他条款详见《委托代理合同》。</li> </ol>	
特别事项说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独家代理：除受托方外，委托方有权加入新的代理公司及组织招商（招租）团队参与该项目的招商（招租）。</li> <li>2. 佣金：按委托方标的物业的首月租金支付佣金。</li> <li>3. 支付方式：受托方成功招租且意向客户与委托方签订租赁合同后，委托方在收到意向客户缴纳的租赁合同保证金及受托方相关文件后，委托方凭受托方开具双方结算金额等额的合规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受托方指定银行账户。</li> </ol>	
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无	
缴纳租赁保证金时间	无	
缴纳账号	无	
联系方式	业务咨询电话	19966361070
	联系地址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45号裕中大厦5楼开发部